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
5號

承辦人：許雅雯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電子信箱：ywhs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1044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署基字第1111144761號函、受理申請文件及表格資料(附件一 A09000000E_111010444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附件二 A09000000E_1110104447_senddoc1_Attach2.zip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「112年度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」公開徵求案，自即日起至111年11月22日受理收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1年10月24日環署基字第1111144761號函及「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執行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重點摘錄如下：
 - (一)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11月22日下午5時止。
 - (二)申請對象：國內公私立大學、具研究發展能力之財團法人、產品製造業、應回收廢棄物之責任業者、應回收廢棄物處理業、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、或取得許可之再利用機構。
 - (三)補助事項：提升應回收廢棄物產品環境化設計或源頭減量、應回收廢棄物資源回收再利用比率、有害物質回收(去除)比率、每單位回收處理量之污染排放減量、再生料品質或價值，以及應回收廢棄物或評估納入應回收廢棄物之資源循環利用。
 - (四)重點補助主題：分產品設計之環境化及最佳化、回收

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10021158 111/10/25

分類處理技術、回收處理體制創新管理、回收物質再利用用途或二次料產品高值化應用之研發，及其他計5項。另指定補助主題包括以下5項，詳細內容如附件原函。

- 1、廢紙與廢鐵類回收資訊模式與監控研究。
- 2、自行車用輪胎添加廢輪胎再生膠技術開發計畫。
- 3、建構LED燈具循環材料與產品服務化低碳商業模式研發計畫。
- 4、回收物質燃料化殘餘物高值應用評估計畫。
- 5、紡織資源循環之全生命週期環境衝擊評估分析方法學研究與開發。

三、旨案補助項目限人事費、耗材費與設備租用、維護費及委託檢測費，申請前請詳閱「112年度補助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」公開徵求申請須知及相關文件書表，請至該署資源回收網「最新消息」連結處下載（<https://recycle.epa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